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升达林业

公告编号：2017-014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6日、2017年1月23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的固定收益类或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年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月7日、2017年1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亿元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1、主要内容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东亚银行（中国） 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结构性理财	10000	保本浮动 收益类	2017.3.13	2017.4.18	3.62%

2、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3、公司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本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但可能存在本金风险、收益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汇率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对冲交易风险、税务风险及其他风险等。

2、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1）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定期或不定期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操作、资金使用及盈亏等情况，同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监督及检查，必要时对该事项开展专项审计工作。

（5）公司将根据制度规范要求，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

三、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含本次）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是否 到期
1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结构性理财	10000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 收益类	2017.3.13	2017.4.18	3.62%	否

五、备查文件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分行结构性理财产品投资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六日